

安心上工防範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」個人健康調查表

一、 本人 _____ (請親簽)，願配合安心即時上工計畫防範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」需求，填表前 14 天內是否曾在國外旅遊、居住及自身健康管理或曾至第三級警戒縣市(新北市、臺北市)，以下資料均照實填寫，本調查表之個資部分依據個資法規定予以保障，不予外流。

一、 姓名：_____ 進用單位：_____

二、 性別：☐男 ☐女

三、 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四、 連絡電話：_____

五、 曾至第三級警戒縣市(新北市、臺北市)，若有請一律【健康自我監測 14 天】

1. ☐有 2. ☐無

六、有無身體不適症狀：

1. ☐無發燒

2. ☐發燒 (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)，請註明開始日期(民國)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3. ☐其他症狀(請註明)，_____。

接觸史調查：

1. 是否曾接觸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人士

☐是 ☐否

2. 本人或同住者是否收到衛生主管機關開立之隔離或檢疫通知書

☐是 ☐否

填表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防疫提醒：

若您曾至第三級警戒縣市(新北市、臺北市)，請一律【健康自我監測 14 天】：

1、無出現呼吸道症狀者，仍要上班。

2、早中晚需做體溫量測，有不適應儘速就醫診治。

3、工作期間全程戴口罩，勿與他人聚餐及共餐。

二、未至第三級警戒縣市之同仁，仍請配合以下防疫措施：

1、接觸民眾或臨櫃，請務必全時配戴口罩(飲食期間除外)

2、勤洗手：以肥皂徹底搓洗雙手 40 秒以上。

3、保持適當防疫距離。

4、隨時注意身體狀況。

防疫期間請大家共同維護安全無虞的工作環境，非常感謝您的配合。

本表請於 110 年 5 月 31 日前回報花蓮縣政府社會處勞資科